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
聯絡人：陳偉翔
聯絡電話：07-3382057 #262335
傳真電話：07-3381755
電子郵件：wei727@oca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海授保字第11300083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核定本(紙本另寄)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內容對照表
(0008361_修正對照表.pdf、0008361_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修正草案總說明.pdf、0008361_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核定版.pdf)

主旨：函送行政院113年7月1日核定「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3年7月1日院臺交字第11310163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印製「重大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計畫」，請貴機關依權責執行海洋污染事件應變作業，並修正相關計畫、規定、通報程序及相關事項等，以臻完備。

正本：外交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衛生福利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農業部、農業部漁業署、環境部、內政部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、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、經濟部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、交通部、交通部航港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基隆市環境保護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竹市環境保護局、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雲林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臺東縣環境保護局、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金門縣環境保護局、連江縣環境資源局

副本：本會海巡署、國家海洋研究院(均含附件)



水保科 113/08/14 11:38



A3113000995 有附件